

2025 城市能源轉型獎(第一屆)

2025 Urban Energy Transition Award

甄選辦法

壹、活動說明

1. 主辦單位：台北市電腦公會、台灣智慧城市產業聯盟。
2. 簡要說明：主辦單位透過政府的開放資料，自行統計能源及資源循環相關數據，以及地方政府依據中央政策及法令所推出的淨零排放相關自治法規或工作計畫做為當年度的加分項目，經加總計算出國內 22 縣市每年在能源轉型及資源循環促進相關工作的成績排序，優勝單位將於淨零城市展國際峰會受頒獎座及獲得主辦單位提供的攤位以展示城市能源轉型成果。
3. 資料統計時間：2024 vs 2023 年度同期比較。

一、緣起

鑑於氣候變遷對環境、人類生存和國家安全的威脅愈來愈大，也愈來愈緊急，全球已有 130 多國提出「2050 淨零排放」的宣示與行動。為呼應此一全球趨勢，呼應此一全球趨勢，我國政府已公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國家希望工程」，並於民國 112 年 1 月核定「淨零排放路徑 112-115 年綱要計畫」，針對淨零碳排目標進行各面向的減緩與調適。

為推動物聯網產業之發展及社會之數位轉型，台北市電腦公會與台灣智慧城市產業聯盟自 2014 年辦理智慧城市展，迄今已經是國際知名展會。鑑於 2050 淨零排放之大趨勢，於 2023 年起開辦淨零城市展，期望透過兩項展會的同步舉辦擴散物聯網技術及其應用場域，以達到社會數位轉型及淨零轉型的功效。

為加快我國推動淨零轉型之腳步，自今年起將辦理「城市能源轉型獎」，希望展現地方縣市政府推動能源及資源循環相關成果。

二、設獎目的

1. 鼓勵各地方政府大力投入能源轉型和資源循環促進相關工作，並善用各地特色資源及廠商力量落實淨零城市願景。
2. 表彰在能源轉型和資源循環促進相關工作成果卓著者供其他城市及廠商效法者，以鼓勵城市持續在能源轉型和資源循環的優秀成就和創新實踐。
3. 激勵更多城市和產業積極參與淨零轉型，促進與全球各方共享最佳實踐和經驗。

貳、甄選方式

一、簡要說明：

依據經濟部能源署〈地方電力智慧分析工具([LEAT¹](https://km.twenergy.org.tw/localEnergy/?path=data%2Fdetail%2F150))〉和環境部〈環境統計查詢網〉

¹ 地方電力智慧分析工具.(LEAT)：<https://km.twenergy.org.tw/localEnergy/?path=data%2Fdetail%2F150>。

之**類別查詢**²，檢視地方縣市在用電、再生能源設置和發電量、推動淨零法令和計畫、人均一般廢棄物產生量、資源回收量等數據在年度同期成果進行計算並依【能源轉型類】和【資源循環促進類】進行排名，並取各類別前兩名頒獎。

二、 類別指標項目說明：

1. 城市能源轉型類項目：

本項甄選採用經濟部能源署 LEAT 三項開放資料(open data)列入甄選計算式，分別是：

- (1) 節電率(A)，節電就能減排，此項指標旨在促使縣市政府能夠重視節電工作，更要化為具體的行動方案。
- (2) 再生能源裝置容量成長率(B)，本指標旨在檢視各縣市每年是否提供更多的再生能源。
- (3) 再生能源發電量佔比(C)，本指標旨在檢視各縣市每年總用電量中，再生能源的比重是否逐年提高。
- (4) 加分項目，縣市政府提出淨零相關政令及淨零城市工作計畫，均有利於轄內淨零業務之推動，經淨零審查委員小組審核給分
 - A. 推動淨零法令(D)，縣市政府建立及落實淨零法令相關工作，展示淨零的決心，使其推動工作有法源依據。
 - B. 淨零城市計畫(E)，縣市政府推動淨零城市相關計畫，有卓越成果者皆可列出，最多只列五項工作計畫，表格如附件。

2. 城市資源循環促進類項目：

本項甄選採用環境部開放資料(open data)環保統計網之開放資料列入甄選計算式。

- (1) 人均廢棄物產生量(A)：本指標旨在促使縣市政府能夠重視源頭減量工作，減少民眾廢棄物產生量。
- (2) 人均廢棄物產生減量率(B)：檢視縣市政府推動源頭減量年度趨勢。
- (3) 資源回收率(C)：檢視各縣市每年執行資源回收執行成效。
- (4) 資源回收率成長值(D)：檢視各縣市年度執行資源回收趨勢。
- (5) 加分項目，縣市政府提出資源循環計畫(最多 3 個計劃)，表格如附件，經淨零審查委員小組審核給分。
 - A. 資源循環促進計畫(E)，縣市政府推動資源循環相關計畫，有卓越成果者皆可列出。

² 環境統計查詢網：<https://statis.moenv.gov.tw/epanet/>

三、甄選計算式

1. 能源轉型類：節電率、再生能源容積成長率、再生能源發電量佔比。

(1) 【節電率(A)】：節電就能減排，促使縣市政府能夠重視節電工作，更要化為具體的行動方案，此項工作最簡單，但也最重要因而給予 0.7 權重，計算公式：

$$\text{節電率} = \frac{(\text{前一年度用電量} - \text{前二年度用電量})}{\text{前二年度用電量}} \times 100\%$$

(2) 【再生能源容積成長率(B)】：評量各縣市每年是否提供更多的再生能源，但因各縣市的發展條件不同，本項給予 0.15 權重，計算公式：

$$\text{再生能源裝置容積成長率} = \frac{(\text{前一年度設置容積} - \text{前二年度設置容積})}{\text{前二年度設置容積}} \times 100\%$$

(3) 【再生能源發電量佔比(C)】：評量各縣市每年總用電量中，再生能源的比重是否逐年提高，但因各縣市的發展條件不同，本項給予 0.15 權重，計算公式：

$$\text{再生能源發電量佔比} = \frac{\text{前一年度再生能源發電量}}{\text{前一年度總用電量}} \times 100\%$$

(4) 加分項目

A. 【推動淨零法令(D)】：檢視縣市政府建立及落實淨零法令相關工作，展示淨零的決心，使其推動工作有法源依據，如淨零法令在縣市政府議會通過，地方政府得分 10 分，若前一年度獲獎且已列入該縣市加分項目者，則當年度甄選則不予計分。

縣市推動淨零法令情形如下。

縣市淨零法令	執行進度
臺北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	2024.07.17 行政院核定
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	三讀通過，待行政院核定
高雄市淨零城市管理自治條例	2024.05.10 行政院核定
新北市氣候變遷因應行動自治條例草案	審議中
臺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草案	三讀通過，待行政院核定
桃園市推動淨零城市自治條例	三讀通過，待行政院核定
嘉義市淨零排放永續管理自治條例草案	三讀通過，待行政院核定
宜蘭縣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草案	社會溝通中

B. 【淨零城市計畫(E)】：促請縣市政府推動淨零城市相關計畫，以具體落實淨零目標，縣市政府最多提出 5 個特色計畫，每個計畫得分為 2 分，範例：臺北淨零 101 計畫。若前一年度已列入該縣市加分項目者，則當年度甄選則不予計分。

(5) 得分計算方式：各項得分乘上權重，再加上加分，其總和為縣市總得分，再進行成績排序，計算方式如下。

$$\text{能源轉型得分} = [\text{節電率(A)} \times 0.7 + \text{再生能源裝置容積成長率(B)} \times 0.15 + \text{再生能源發電量佔比(C)} \times 0.15] \times 100$$

總得分=〔能源轉型得分 + 加分項目得分〕

2. 資源循環促進類：人均廢棄物產生量(A)、人均廢棄物產生減量率(B)、資源回收率(C)、資源回收率成長值(D)

(1) 【人均廢棄物產生量(A)】：為促使縣市政府能夠重視源頭減量工作，減少民眾廢棄物產生量，取前五名得分，依序為第一名 10 分、第二名 9 分，以此類推。

(2) 【人均廢棄物產生減量率(B)】：檢視縣市政府推動源頭減量年度趨勢，減量成長得 2 分，增量成長不得分，也不扣分，計算方式如下。

◆ 平均每人每日一般廢棄物產生量=一般廢棄物產生量/(當年日數*期中人口數)。

◆ 人均減量率=前二年度人均每日一般廢棄物產生量-前一年度人均每日一般廢棄物產生量/前二年度人均每日一般廢棄物產生量。



(3) 【資源回收率(C)】：檢視各縣市每年執行資源回收執行成效，取前五名得分，依序為第一名 10 分、第二名 9 分，以此類推。

(4) 【資源回收率成長值(D)】：檢視各縣市年度執行資源回收趨勢，回收成長得 2 分，回收減少不得分，也不扣分，計算方式如下。

◆ 執行機關資源回收率=執行機關資源垃圾回收量/垃圾產生量*100

◆ 資源回收率成長值=前二年度執行機關資源回收率-前一年度執行機關資源回收率。

(5) 加分項目：縣市政府推動資源循環相關工作計畫，以具體落實循環零廢棄目標，由縣市政府提出資源循環計畫(最多 3 個計劃)，經淨零審查委員小組審核給分，範例如下：

	
回收技術升級 新北第一座 AI 資收細分選廠	落實淨零走向循環經濟 高市維新路應用轉爐石改善

參、甄選資格

一、 甄選對象：國內 22 縣市地方政府。

二、 錄取名額

1. 能源轉型類 (取前 2 排名)
2. 資源循環促進類 (取前 2 排名)

三、 甄選方式與時間

主辦單位預計 2024 年 10 月份發函各縣市政府，敬請地方政府填寫基本資料及加分項目資訊，並用印寄回台北市電腦公會，完成參加報名。

- 收件地址：10558 台北市八德路三段 2 號 3 樓
台北市電腦公會 城市能源轉型獎 陳子碩先生 收
- 收件時間：2024 年 2 月 1 日起至 2 月 28 日止。
《本甄選活動不需任何費用，敬請各縣市政府踴躍參與。》

四、 評審作業

1. 由台灣智慧城市產業聯盟籌組<2025 城市能源轉型獎>甄選委員會。
2. 聯盟秘書處將各縣市甄選計算式結果及該縣市之加分項目說明提供給各委員審查並確認。
3. 依據各審查委員之審查結果排序遴選出當年度之得獎單位，並予以公布。

五、 活動時程

項目	時間
統計截止日期	2025 年 1 月 17 日(五)
得獎結果公布	2025 年 1 月 24 日(五)
淨零城市展	2025 年 03 月 18 日(二)至 21 日(五)
智慧循環產業展	2025 年 03 月 20 日(四)至 22 日(六)

肆、 優勝獎勵

- 一、獎座頒發：於淨零城市展之淨零城市國際峰會舉辦頒獎典禮，邀請政府首長頒發獎座。
- 二、網站露出：於淨零城市能源轉型獎專頁免費露出淨零特色計畫成果。
- 三、攤位展示：於展期間免費提供 2025 淨零城市展(台北)及智慧循環產業展(高雄)淨地攤位之展示，如獲獎政府單位提出年度優良合作案例，合作的廠商亦可獲得免費淨地攤位。

類別	淨地攤位	展示地點
能源轉型類	4	台北
資源循環促進類	4	高雄
政府獲獎單位提出年度優良合作案例廠商	2	台北或高雄

伍、 注意事項

- 得獎單位如不出席參展視同自願放棄。

- 攤位展出內容必須與淨零、永續、低碳、資源循環等主題相關。
- 攤位位置由主辦單位指定，且後續若有更改、移動時，得獎單位不得有異議。
- 每個攤位淨地尺寸 3m*3m，每個價值 73,500 元，淨地攤位不包含裝潢，需自行負擔裝潢費用。
- 若發生天災、事變(例：罷工、火災、流行疫病、戰爭)等不可抗力事由，主辦單位有權評估展效並決定是否更動展覽會場、變更或取消展期。若取消展期，僅舉辦頒獎典禮取代。
- 以上獎勵不得轉讓、攤位合併、保留或要求折換現金，主辦單位保留更改獎勵及本辦法之權利。